

农业企业教育费附加的纳税辅导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7/2021_2022__E5_86_9C_E4_B8_9A_E4_BC_81_E4_c46_77952.htm 教育费附加不是税，它是和税收同时收取的一种费用。由于它是由税务机关随同有关税收一并收取的，因此通常将其视同税收。

一、教育费附加概述 和城市维护建设税一样，凡是缴纳“三税”的单位和个人，都应当缴纳教育费附加。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不缴纳教育费附加。自然，凡是缴纳增值税、消费税、营业税的农业企业也应当缴纳教育费附加，但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农业企业不再缴纳教育费附加。按照规定，教育费附加应当与“三税”同时缴纳。按照现行规定，凡是办有职工子弟学校的单位，应当按规定缴纳教育费附加，然后由教育部门根据其办学的情况酌情返还给办学单位，作为对其所办学校经费的补贴。

二、教育费附加应缴额的计算 按照现行规定，教育费附加以企业实际缴纳的“三税”为计征依据。教育费附加按缴纳“三税”税额的3%征收。教育费附加应缴额的计算公式为：
$$\text{应缴教育费附加} = (\text{增值税} + \text{消费税} + \text{营业税}) \times 3\%$$

三、教育费附加的会计处理 企业应当在“其他应交款”科目下设“应文教育费附加”明细科目，专门用来核算企业实际发生和缴纳的教育费附加。其贷方反映企业计算出的应缴纳的教育费附加，其借方反映企业实际缴纳的教育费附加，其余额在贷方反映企业应缴而未缴的教育费附加。按照现行规定，企业缴纳的教育费附加，一律在营业收入中支付，也就是说，企业缴纳的教育费附加应当作为营业税金，计入“营业税金及附加”账户。 100Test 下载频道

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